



法務部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99 年 12 月 31 日

發稿單位：法務部政風司

連 絡 人：陳科長范回

連絡電話：02-23167229

編號：548

法務部公布「99 年台灣地區廉政指標民意調查」研究結果

法務部於 31 日發布「99 年台灣地區廉政指標民意調查」研究結果。調查發現，有 71%的民眾認為政府成立廉政專責機關有助於促進廉能政風，另有 42.4%的民眾認為政府未來幾年內廉潔度將會提昇。

以 0 到 10 分表示嚴重程度，民眾對違反廉政行為嚴重程度評價從高至低依序為賄選(6.89 分)、請託關說(5.81 分)及送紅包(4.48 分)，與歷年調查結果相比，賄選仍被認為較嚴重者。

民眾對各類公務人員及民代清廉程度總平均數為 5.04 分（註：滿分為 10 分，分數越高代表越清廉），較 98 年 7 月調查平均數(4.97 分)微幅提升。本次調查結果，清廉度最高前三名為公立醫院醫療人員(5.91 分)、一般公務人員(5.87 分)及監理人員(5.77 分)。

為長期監測民眾對廉政相關議題的主觀評價，法務部委外進行本項調查，今(99)年度委託台灣透明組織於 99 年 7 月 4 至 9 日進行，成功訪問 1,650 位台灣地區（不含金、馬）20 歲以上的民眾，在 95%信心水準下，抽樣誤差在正負 2.41 個百分點以內。

本次調查報告業置於法務部全球資訊網／資訊公開／法務研究計畫與成果網頁歡迎瀏覽下載運用。